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爱康科技”）2019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且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后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司管理层对此高度重视，为规范公司治理，及时排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针对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管理层展开了自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收付、财务管理、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对外财务资助制度等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经初步自查，公司2018至2019年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现将相关自查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

经公司初步核实，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爱康实业”或“控股股东”）存在通过第三方供应商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根据初步自查的情况，资金占用期间为2018年至2019年，截止2019年末，已全部归还。相应的利息已经支付。

2018年，公司的自有资金多次通过其他应收款直接支付至第三方供应商1的账户，再由第三方供应商1的关联方支付给控股股东爱康实业。期间资金又多次通过第三方供应商1退回公司账户，累计发生金额约18.50亿元。经了解，资金主要用于贷款周转。

2019年，公司的自有资金多次通过预付货款等形式直接支付至第三方供应商1的账户，再由第三方供应商1的关联方支付给控股股东爱康实业，期间资金又多次通过第三方供应商1的关联方退回公司账户，累计发生额为13.45亿元；公司的自有资金6.17亿元多次通过预付货款的形式转至第三方供应商2的账户，

供应商 2 又将资金转给了控股股东爱康实业，期间又多次还回。以上事项 2019 年度累计发生金额 19.62 亿元。经了解，资金主要用于贷款周转。

截止 2019 年底，公司对前述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第三方供应商的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科目余额为 0。

除了上述资金流向了控股股东，公司自查发现还有部分资金支付给了供应商，但其并未用于生产经营，而是用于了贷款周转。这事实上也构成了上市公司未经审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目前已不存在相关情况。

二、背景、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消除措施

2018 年光伏 531 新政发布、加上国家去杠杆的宏观环境，金融机构对爱康集团的贷款出现抽贷、压贷等情况，新增贷款更是异常困难。2018 年 7 月，控股股东爱康实业首次出现了通过第三方使用爱康科技资金进行贷款周转的情况。此后受国家降杠杆政策、电站补贴迟迟不到位以及海达系担保风险蔓延等因素影响，爱康体系内的公司被银行抽贷等原因，为缓解资金压力、担保风险，爱康实业后续还出现了一些通过第三方供应商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用于贷款周转等的情况。根据初步核查结果，前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经全部偿还给上市公司，余额为零。

本次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系通过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形成，被动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对外财务资助。上市公司在发现往来款项异常后，高度重视、积极核查，并第一时间向控股股东发函，并进行直接沟通、了解，及时开展严肃、认真、全面的自查行动。本次违规事项发生主要原因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规范经营意识不足、合规风险识别不够，在该事项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理解不透彻，同时公司相关经办人员风险意识与法律意识淡薄，未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自查情况，经与实际控制人沟通，其同意公司按年利率 4.9%收取资金占用利息。后续如果最终经核定仍有差额，将重新计算并收取差额利息。

上述事项为公司初步自查的结果，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积极整改，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公司将持续强化内部审计工作，密切关注和跟踪日常资金往来的情况。并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杜绝资金占用问题，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公司还将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学习证券法

律法规，加强合规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针对此类事项自查自纠自改，杜绝类似违规事项的发生。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资金占用主要是用于贷款周转，虽然情非得已、并无恶意，但违规事实触犯了监管的红线，实际控制人对此表示深深的歉意。

三、公司董监高、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董监高意见

我们作为爱康科技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在公司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控鉴证报告后，引起我们关注，要求公司排查风险，及时反馈影响公司的相关信息。公司启动自查工作后，我们要求相关部门向控股股东核实查证相关资金占用情况，督促控股股东及时归还利息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我们将持续督促公司相关部门核查同类事项及具体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爱康科技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义务，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我们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并谨慎行使表决权。在公司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控鉴证报告后，引起我们关注，要求公司排查风险，及时反馈影响公司的相关信息。公司启动自查工作后，我们十分重视相关问题，督促控股股东及时归还利息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我们将持续敦促上市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以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以上结果为公司初步自查结果，后续经过详细核查，如有差异，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